

普宁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普交发〔2022〕328号

签发人：张丹青

关于普宁市占陇至麒麟公路（X110线）安全 应急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

普宁市地方公路管理站：

你单位《关于要求审批普宁市占陇至麒麟公路（X110线）安全应急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的请示》（普地路〔2022〕38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。

根据《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〈公路养护工程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交公路发〔2018〕33号）等有关技术规范和 you 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和技术标准

（一）建设规模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的

意见》(国办发〔2014〕55号)、《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实施指南(试行)》等技术规范,工程建设内容主要是对我市X110占陇至麒麟路段占陇红绿灯路口、占苏路口、练江桥路口、占陇高速口、高速高架桥处、平洋山路口、南径白石路口、青洋路口、南陇路口和麒麟路口等10个路口实施安全应急提升工程。主要工程数量如下:

项 目	单 位	数 量	备 注
路口标志牌	块	2	
摩托车等候区标志牌	平方米	19	
振动标线	平方米	656.1	
热熔标线	平方米	4628.74	
太阳能路灯	套	4	

(二) 技术标准

本项目仅对旧路沿线路口缺失交通安全施工进行修复,技术指标与旧路等级一致。

应进一步核实沿线安全设施的完整性和规范性,查漏补缺,对事故多发路段及视距不足路段进行限速和设置必要的警示标志。

三、施工图预算

本工程施工图预算为36.90万元,其中建安费34.16万元,经你单位对造价咨询审核意见的初步审查,同意经审核的工程造价为36.12万元,其中建安费33.70万元。最终工程造价以竣工决算为准。

五、资金来源

工程所需资金由市财政按实结算拨付。

六、其他

(一)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批复意见修编并执行，未经批准不得擅自修改。要认真执行交通工程基本建设程序规定，依法依规择优招选施工、监理单位，加强工程质量、安全、进度和资金管理，确保工程顺利完成。

(二) 工程实施中，严格按照设计变更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加强设计变更管理，按规定及时办理设计变更手续，未经审查的设计变更（含设计变更申请）不得实施（除紧急抢险工程或特殊规定外）。


普宁市交通运输局
2022年11月8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普宁市公路事务中心

普宁市交通运输人秘股

2022年11月8日

